证券代码:601828 证券简称:美凯龙 公告编号:2022-034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5 月 20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 10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 1466 弄红星美凯龙总部 B 座南楼 3 楼会议中心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20 日

至 2022 年 5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及 H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报告及年度业绩	√
6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9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11	关于变更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情况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议案 1、议案 3-7、议案 9-10，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议案 2、议案 3-6、议案 8-9(请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31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通过了议案 11(请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14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6-7、议案 9-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7-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议案 7:红星美凯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车建兴、郭丙合、车建芳、蒋小忠、陈淑红;议案 8:潘宁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828	美凯龙	2022/5/17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公司 H 股股东(公司将根据香港联交所有关要求另行发出通告、通函，H 股股东参会事项请参见公司于香港联交所网站 http://www.hkexnews.hk 和本公司网站 http://www.chinaredstar.com 向 H 股股东另行发布的股东大会通告及通函，不适用本通知。)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登记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 9:00-9:50

(二)现场登记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 1466 弄红星美凯龙总部 B 座南楼 3 楼会议中心

(三)符合出席条件的内资股(A 股)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法定代表人已发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 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四)符合出席条件的内资股(A 股)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等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 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身份证或复印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五)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登记文件原件或复印件，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上述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交。

(六)拟出席本次会议的内资股(A 股)股东应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之前将拟出席会议的书面回复(附件 2)连同所需登记文件(授权委托书除外，其递交时间要求见下文)之复印件以专人传递、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七)提请各位参会股东，在股东登记材料上注明联系电话，方便会务人员及时与股东取得联系，避免股东登记材料出现错漏。发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参会时携带股东登记材料原件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 1466 弄 2 号红星美凯龙总部 B 座北楼 7 楼董事会秘书处

邮编:201106

联系人:邱喆、陈健

电话:(8621)52820220

传真:(8621)52820272

(二)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三) 鉴于近期上海市疫情防控形势及防控要求，为配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进行投票。请拟现场或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的股东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17:30 前将持股证明发送至公司电子邮箱 ir@chinaredstar.com，登记和确认有关参会信息。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提前关注并遵循上海市有关疫情防控要求，公司将按照最新的疫情防控相关规定确认是否符合参会条件。会议当日，公司会按最新的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的股东采取事前填报《访客申请表》、体温检测、查验健康申报系统等疫情防控措施。任何不遵循相关预防措施、出现发热症状及体温高于上海市政府规定的须隔离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公司亦将视会议现场情况，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政府有关规定，为保护股东权益及有关人身安全，采取必要临时现场防护措施。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附件 2: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 报备文件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报告及年度业绩			
6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9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1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出席会议名称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内资股持股数		股东代码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发言意向及要点			
自然人股东签字 /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022 年 月 日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确认(盖章)	2022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请用正楷填写您的全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及地址。

2、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本回执在填妥及签署后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上海市闵行区申长路 1466 弄 5 号红星美凯龙总部 A 座 B1 企业邮局，邮编:201106);联系电话:(8621)52820220;传真:(8621)52820272。

证券代码:603267 证券简称:鸿远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2-021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4 月 19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贵街 1 号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5,623,30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5137

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232,068,934 股，即总股本 232,404,000 股扣除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户回购的股份数 335,066 股。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郑红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出席人员、人数及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其中，独立董事张德胜、卢闯、林海权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其中，监事会主席陈天畏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邢杰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全部高管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619,009	99.9959	0	0.0000	4,300	0.0041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619,009	99.9959	0	0.0000	4,300	0.0041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619,009	99.9959	0	0.0000	4,300	0.0041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619,009	99.9959	0	0.0000	4,300	0.0041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619,009	99.9959	0	0.0000	4,300	0.0041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623,30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623,30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非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623,30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623,30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610,309	99.9876	8,100	0.0076	4,900	0.0048

11、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623,30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3,970,853	98.4355	1,652,456	1.5645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3,970,853	98.4355	1,652,456	1.5645	0	0.0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82,345,46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14,549,42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8,728,42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676,13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7,052,28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081,63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	《关于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081,63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	《关于非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081,63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068,630	99.8391	8,100	0.1002	4,900	0.0607
11	《关于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081,63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除第 6、12 项议案以外，均为普通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第 6、12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科、刘亦鸣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301 证券简称:振德医疗 公告编号:2022-015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4 月 19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皋埠街道香积路 55 号振德医 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6,337,58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006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董事长鲁建国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其中独立董事王佳芬、董望和董勍以视频会议方式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季宝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6,330,588	99.9948	6,600	0.0048	400	0.0004

2、议案名称:《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6,330,588	99.9948	6,600	0.0048	400	0.0004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6,330,588	99.9948	6,600	0.0048	400	0.0004

4、议案名称:《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6,330,588	99.9948	6,600	0.0048	400	0.0004

5、议案名称:《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6,330,588	99.9948	7,000	0.0052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6,321,988	99.9885	15,200	0.0111	400	0.0004

7、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571,463	99.9577	7,000	0.0423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6,321,988	99.9885	6,600	0.0048	9,000	0.0067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在授信额度内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5,745,925	99.5660	591,263	0.4336	400	0.0004

10、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6,330,988	99.9951	6,600	0.0049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6,330,588	99.9948	7,000	0.0052	0	0.0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提案 6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109,191,6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12,300,40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14,829,983	99.8949	15,200	0.1023	400	0.0028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657,363	97.6818	15,200	2.2586	400	0.0596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4,172,62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6,562,863	99.9059	15,200	0.0916	400	0.0025
7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提案》	16,571,463	99.9577	7,000	0.0423	0	0.0000
9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在授信额度内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提案》	15,986,800	96.4311	591,263	3.5664	400	0.0025
1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	16,571,863	99.9601	6,600	0.0399	0	0.0000
11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提案》	16,571,463	99.9577	7,000	0.0423	0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上 1-11 项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6、议案 7、议案 9、议案 10、议案 11。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7 所涉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婕、汪子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2-040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4 月 19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昆明市西山区环城南路 777 号昆钢大厦 13 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01,945,13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0.909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李树雄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其中董事张海涛、邹荣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其中监事会主席李登敏先生、监事潘明芳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长兼代理董事会秘书李树雄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副总经理李太刚先生、邱光伟先生，财务总监戚昆琼女士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00,282,531	99.7631	1,662,599	0.2369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00,282,531	99.7631	1,662,599	0.2369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00,282,531	99.7631	1,662,599	0.2369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00,282,531	99.7631	1,662,599	0.2369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00,282,531	99.7631	1,662,599	0.2369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4,441,102	98.4330	1,662,599	1.567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00,282,531	99.7631	1,662,599	0.2369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00,282,531	99.7631	1,662,599	0.2369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2,358,102	58.6490	1,662,599	41.3510	0	0.0000
6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报告》的议案	2,358,102	58.6490	1,662,599	41.3510	0	0.0000
8	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358,102	58.6490	1,662,599	41.351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4、6、8 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2、议案 6 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公司控股股东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票 595,841,429 股已经全部进行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婷、耿春丽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贵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新潮能源 公告编号:2022-012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无任何监事对本次监事会审议的议案投反对票或弃权票。

★ 本次监事会审议的议案获得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 鉴于本次会议决策时间上具有紧迫性，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发出，会议召集人对会议紧急召开情况进行了说明。

3. 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 10:30 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4.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

5.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思远先生主持，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计提预计负债的议案》

公司本次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预计负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预计负债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同意本次计提预计负债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上网公告附件

无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新潮能源 公告编号:2022-013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预计负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潮能源"或"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计提预计负债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基于审慎性原则，就"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与一审判决结果计提未决诉讼预计负债，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预计负债情况

2022 年 2 月，公司收到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粤 01 民初 2011 号《民事判决书》(以下简称"一审判决")。根据一审判决结果，新潮能源、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简称"ST 中捷")、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简称"*ST 德奥")分别在 1,585,666,666.67 元范围内对华翔(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不能清偿的一审判决认定债务的二分之一部分承担赔偿责任;并分别在 7,978,551 元范围内承担本案案件受理费及财产保全费。

公司认为一审判决存在多项认定事实以及适用法律错误，目前已依照相关规定在法定期限内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交二审上诉。具体请详见公司披露的《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鉴于该案一审判决尚未生效，二审上诉正处于审理过程中，且涉及的偿付义务主体众多，公司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并基于谨慎性原则，决定以一审判决涉及的人民币 1,593,645,217.67 元的三分之一计提未决诉讼预计负债，即人民币 531,215,072.56 元。最终具体会计处理结果及影响金额以年审会计师审计后的数据为准。

二、计提预计负债对公司的影响

前述判决属于公司 2021 年年报资产负债表期后调整事项，公司本次计提预计负债共计人民币 531,215,072.56 元，预计由此将减少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531,215,072.56 元，具体会计处理结果及影响金额以年审会计师审计后的数据为准。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预计负债的意见

公司依据"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与一审判决结果，计提未决诉讼预计负债共计 531,215,072.56 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同意本次计提预计负债。

四、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预计负债的意见

公司本次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预计负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预计负债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同意本次计提预计负债事项。

五、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预计负债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预计负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提方式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谨慎性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预计负债。

六、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预计负债主要基于谨慎性的会计处理，不构成公司在法律上承诺承担相关责任或放弃相关权利，公司将继续通过诉讼等途径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新潮能源 公告编号:2022-014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潮能源"或"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更正后，预计 2021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515.07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公司业绩预计盈利 87,752.38 万元。

2.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更正主要原因系未决诉讼计提预计负债人民币 531,215,072.56 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二)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披露了 2021 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如下: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1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000 万元。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5,300 万元。

具体请详见 2022 年 1 月 27 日公司披露的《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三) 更正后的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再次测算，预计 2021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515.07 万元。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7,752.38 万元。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5,625.66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64,050.73 万元。

(二)每股收益:-0.39 元。

三、业绩预告更正的主要原因

2022 年 2 月，公司收到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粤 01 民初 2011 号《民事判决书》(以下简称"一审判决")。根据一审判决结果，新潮能源、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简称"ST 中捷")、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简称"*ST 德奥")分别在 1,585,666,666.67 元范围内对华翔(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不能清偿的一审判决认定债务的二分之一部分承担赔偿责任;并分别在 7,978,551 元范围内承担本案案件受理费及财产保全费。公司认为一审判决存在多项认定事实以及适用法律错误，目前已依照相关规定在法定期限内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交二审上诉。具体请详见公司披露的《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公司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并基于谨慎性原则，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对上述一审判决计提预计负债人民币 531,215,072.56 元，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四、风险提示

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1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新潮能源 公告编号:2022-011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无任何董事对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投反对票或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获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 鉴于本次会议决策时间上具有紧迫性，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发出，会议召集人对会议紧急召开情况进行了说明。

3. 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 10:00 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4.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

5.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珂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计提预计负债的议案》

公司依据"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与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粤 01 民初 2011 号《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结果，计提未决诉讼预计负债共计 531,215,072.56 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同意本次计提预计负债。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预计负债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上网公告附件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5111 证券简称:新洁能 公告编号:2022-030

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575 元

每股转增股份 0.4 股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2/4/26	—	2022/4/27	2022/4/28	2022/4/27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11 日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 发放年度:2021 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42,821,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7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82,122,075.00 元，转增 57,128,400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199,949,400 股。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2/4/26	—	2022/4/27	2022/4/28	2022/4/27

四、分配、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不存在自行发放的情况。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及《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的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75 元;持股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75 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 2009 年 1 月 23 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的规定，由公司按照 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175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3)对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股通"持有公司股票的股东，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的规定，该现金红利将由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175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4)对于其他法人股东及机构投资者，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所得税自行申报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 0.575 元。

(5)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规定，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即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175 元;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

五、股本结构变动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转增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非流通股)	41,343,400	16,537,360	57,880,76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流通股)	101,477,600	40,591,040	142,068,640
1、A 股	101,477,600	40,591,040	142,068,640
三、股份总数	142,821,000	57,128,400	199,949,400

六、摊薄每股收益说明

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 199,949,400 股摊薄计算的 2021 年度每股收益为 2.07 元。

七、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如有疑问，请通过以下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0-85618058-8101

特此公告。

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809 证券简称:豪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5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暨 2022 年第一季度 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二)上午 9:00-10:00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通过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了 2021 年度暨 2022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度暨 2022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2022 年 4 月 19 日上午 9:00-10:00，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张勇先生，董事向星星女士、向朝明先生，独立董事余丽霞女士，财务总监鲁亚平女士，董事会秘书侯凡先生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本次业绩说明会中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1、公司 2021 年四季度毛利率出现较大幅度下滑，公司给出了芯片、原材料、上量规模、研发等多方面的原因，能否具体拆分毛利下滑的主要原因以及所占比重，另外，对于能否对未来毛利率水平进行下预测?

答:原材料价格上涨和毛利率较高的商用车由于行业原因下滑较大是主要原因，随着未来原材料价格的稳定和新产品的上量，公司毛利率会逐步提升。从公司一季度经营情况来看，公司毛利率已回到比较理想的水平。

2、公司 21 年四季度业绩和 22 年一季度业绩差距较大的原因?

答:公司 21 年四季度营业收入 37,945.09 万元，22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 40,919.43 万元，环比增长 7.8%;21 年第四季度利润较低主要是受商用车市场下滑导致整体毛利率下降及相关费用增加所致。22 年一季度业绩回升与航空及差速器业务的快速发展有关，未来这 2 块业务将处于高速发展阶段。

3、整车厂对差速器这种核心部件一般有严格的供应商产品质量审核，需要两三年。目前的国内龙头精锻科技占有率很大，还有其它的一些合资厂竞争。公司差速器业务刚起步，对这块未来的预期是不是有点太乐观了?

答:公司在差速器领域的研发投入已超过十年时间，并对标全球先进同行制造公司，目前已具备差速器总成的自主设计、同步开发、实验验证能力，未来将形成完整的差速器产业链(工模具制造;差速器壳体铸造机加;行半齿的锻造机加热处理表处理;行星齿轮轴机加热处理表处理;垫片生产;总成装配等)。目前与一汽、大众、吉利、长城、东风、采埃孚、舍弗勒、博世等客户，以及国内新造车势力、国内传统车企(新能源汽车)和北美知名厂商在差速器零部件或总成方面开展了合作，部分产品已量产。

4、公司泸州工厂发货一般是走泸州港水运还是陆运?

答:陆运。

5、整车厂作为终端客户在整个产业链里话语权非常强，零部件厂供货应该基本没有涨价的余地，相反，每年还需要相应的降价。加之原材料价格的上涨，对公司利润形成的压力还是非常大的。所以公司需要不断的扩大投资，不断的建厂买设备，才能保证业绩的增长。所以公司的自由现金流到底有多少能够保证呢?

答:公司运营质量良好，资金使用效率较高，同时，公司目前正在筹备发行可转债相关事宜，通过资本市场融资方式进一步支持公司重点项目建设。

6、请问军工集采对贵司子公司昊轶强的影响以及风险?

答:昊轶强在成本管控、技术研发等方面具有较强的核心竞争力，军工集采对昊轶强没有影响，同时，公司将抓住军工集采的机会参与竞争，助力昊轶强持续快速发展。

7、请问一季度业绩如何?

答:公司一季度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实现较好增长，具体详见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8、当前疫情严重，加之俄乌局势的影响，能否预测今年的生产经营形势?

答:疫情和俄乌局势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有一定影响，但目前处于可控范围，公司将努力克服各种不利因素，强化自身经营管理能力，2022 年将继续维持增长态势。

9、公司存货达 5 亿元，这是否太多?

答: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需保持一定的原材料库存，且原材料规模及占比可控。同时，为保证供货及时性，下游厂商的采购模式使得公司库存商品相对较高，但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模式及行业生产特点吻合。

10、公司现正进行新一轮大规模投资，现金流量已经是负的了，是否感觉到投资过度? 预计何时能够转正?

答:公司一季度经营净现金流为负数，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到票据部分未计入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且承兑汇票未贴现。公司依据自身业务规划、市场需求等布局产能，同时会结合现金流状况等统筹投资节奏，目前的投资建设符合自身实际需要。

11、在航空零部件机加工领域，企业较多，竞争较激烈，也有降价的情况，请问公司如何保持在航空零部件制造领域的长久竞争力? 钣金和外场服务目前的业务占比?

答:昊轶强连续 3 年获得重要客户的优秀供应商，在技术研发、成本管控和加工工艺等方面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竞争能力，外场服务已获得多个项目。未来昊轶强在航空领域多个业务板块将会持续稳定增长。

12、请问张总怎么看 2022 年航空航天下游的需求增长情况? 航空和航天分开来看，未来的增速如何?

答:航空航天业务需求较大，公司将在航空航天领域加大投资力度，实现快速发展。

本次业绩说明会具体内容请详见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